证券代码：601065　　证券简称：江盐集团　　公告编号：2024-022

江西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公司 36 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会议由董事长胡世平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晶昊盐化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吨 MVR 盐钙联产工程项目投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江西晶昊盐化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 100 万吨 MVR 盐钙联产工程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特此公告。

江西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1065　　证券简称：江盐集团　　公告编号：2024-024

江西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西晶昊盐化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年产 100 万吨 MVR 盐钙联产工程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项目名称：年产 100 万吨 MVR 盐钙联产工程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或"项目"）
- 投资金额：项目总投资为 75,774.9 万元
- 相关风险提示：本次项目投资规划、环保、立项、建设等事项尚需取得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审批通过，最终审批通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本次项目投资后续进展情况，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项目投资概况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江西晶昊盐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昊盐化"）是江西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晶昊盐化通过采取井上井下循环盐钙联产制碱工艺，成功实现了废水、废渣与地下岩盐溶腔的资源综合循环利用，形成采卤、制盐、盐化工于一体的盐碱钙完整产业链，为满足未来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平衡盐碱钙一体化生产大循环的需要，晶昊盐化拟投资建设年产 100 万吨 MVR 盐钙联产工程项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晶昊盐化有限公司年产 100 万吨 MVR 盐钙联产工程项目投资的议案》，同意晶昊盐化实施本项目，并授权公司经理层及晶昊公司具体推进项目实施。该事项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说明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项目不属于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且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江西晶昊盐化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982723906690U

成立时间：2001 年 1 月 18 日

注册资本：70,928.66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雷和波

注册地址：江西省宜春市樟树市盐化基地武夷路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盐生产，食盐批发，食品经营，食品互联网销售，食品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食品添加剂生产，调味品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发电、输电、供电业务，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非食用盐加工，非食用盐销售，离子交换树脂还原剂（软水盐）、晶体盐、工业盐、肠衣盐、工业无水硫酸钠、超微细化碳酸钙、海水晶、脱硫废渣（二水硫酸钙）、液体盐、碳酸氢钠、纯碱、食用碱、氯化钙的生产及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热力生产和供应，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石灰和石膏制造，石灰和石膏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石油制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隔热和隔音材料制造，隔热和隔音材料销售，再生资源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公司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江西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6.1350%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8650%
合计	100%

三、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

年产 100 万吨 MVR 盐钙联产工程项目

（二）建设单位

江西晶昊盐化有限公司

（三）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设规模为 100 万吨 / 年精制盐，二水氯化钙 25 万吨 / 年。主要建设内容为：盐钙车间、液体钙蒸发车间、固体钙造粒干燥车间、输卤输水工程、循环水站、包装仓储工程（固体钙）、动力蒸汽管道工程等及与项目配套的公用工程。

（四）项目总投资

项目总投资约 75,774.9 万元，建设期 2 年。

四、项目建设必要性

本次项目建设不仅可以满足晶昊盐化未来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平衡盐碱钙一体化生产大循环的需要，同时有利于公司进一步降低运营成本、提升劳动生产率，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增强抗风险能力。

五、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项目达产后预计年均利润总额约 6961 万元，税后内部收益率约 9.66%，投资回收期约 8.75 年（含建设期），总投资收益率约 9.67%。

六、项目风险分析

1、本项目建设周期较长，可能会受材料采购、施工管理及建设进度等诸多因素影响，从而影响项目的建设成效。对此，公司将强化项目进程中的招标、质量、进度控制，注重对可能发生的不利条件及变化因素进行预测并加以防范，以保证项目按质按量完成。

2、公司在筹划上述项目时已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受经济环境、宏观政策、行业发展以及经营管理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项目可能存在不达预期收益的风险。公司将积极关注外部环境变化，密切跟踪市场需求，提升经营管理水平，积极应对和防范可能存在的风险。

3、本次项目投资规划、环保、立项、建设等事项尚需取得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审批通过，最终是否审批通过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公司将根据本次项目投资后续进展情况，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本次项目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项目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行，亦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且不会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江西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1065　　证券简称：江盐集团　　公告编号：2024-023

江西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西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三号——化工》有关规定，现将 2024 年第一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产量（万吨）		销量（万吨）		营业收入（万元）
	报告期	同期	报告期	同期	
食盐	13.85	12.16	13.07	10.46	7,844.53
工业盐	54.47	62.81	49.60	51.18	17,989.26
元明粉	0.42	2.60	0.50	2.75	199.94
氯化钙	3.55	0.00	2.11	0.00	1,397.08
纯碱	19.34	18.93	17.26	17.29	34,834.36
小苏打	1.37	1.05	1.26	0.92	1,873.41

二、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价格含税）

（一）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

主要产品	报告期（元 / 吨）	同期（元 / 吨）	价格同比增减（元 / 吨）	增减变动（%）
食盐	654.32	659.87	-5.55	-0.84
工业盐	409.84	398.02	11.82	2.97
元明粉	450.90	504.02	-53.12	-10.54
氯化钙	749.19	-	749.19	-
纯碱	2,281.02	2,815.38	-534.36	-18.98
小苏打	1,678.81	2,194.95	-516.14	-23.51

（二）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情况

报告期内，煤炭采购均价 900.40 元 / 吨，较同期下降 306.37 元 / 吨，同比降幅 25.39%。

三、报告期内无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以上经营数据信息未经审计，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之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1065　　证券简称：江盐集团　　公告编号：2024-025

江西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公司 36 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4 年 4 月 19 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5 名，实际出席监事 5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夏文平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及相关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查，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江西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1065　　证券简称：江盐集团

江西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693,076,141.24		-8.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0,110,719.77		0.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8,825,501.07		2.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224,942.17		-40.86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22		-24.14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22		-24.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5		减少 3.05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5,789,988,605.70	5,736,005,400.07	0.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262,664,342.66	4,116,762,697.07	3.54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057.3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38,467.1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3,771.6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43,36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5,606.7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2,716.08	
合计	1,285,218.70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6	本期支付的职工薪酬和各项税费增加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6,16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6,520,000	35.24	226,520,000	无	0
宁波信达汉石龙脊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97,244,733	15.13	97,244,733	无	0
厦门国贸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8,897,893	6.05	38,897,893	无	0
中新建招商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2,414,911	5.04	32,414,911	无	0
南昌市井冈山北汽一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32,414,911	5.04	32,414,911	无	0
江西大成国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000,000	2.33	15,000,000	无	0
广西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000,000	2.33	15,000,000	无	0
共青城晶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871,961	1.69	10,871,961	无	0
共青城晶实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171,054	1.43	9,171,054	无	0
共青城晶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40,616	0.82	5,240,616	无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信源集团有限公司	967,230	人民币普通股	967,230
钭正良	900,9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900
任小丰	625,000	人民币普通股	625,000
米恩民	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
于志武	561,500	人民币普通股	561,500
赵荣林	560,900	人民币普通股	560,900
李克林	478,500	人民币普通股	478,500
冯岗	444,300	人民币普通股	444,300
BARCLAYS BANK PLC	436,284	人民币普通股	436,284
赵向军	433,000	人民币普通股	433,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江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江西大成国有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均为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直接控制的公司；共青城晶联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共青城晶实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共青城晶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均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其他股东未知其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情况为：任小丰，625,000 股；米恩民，600,000 股；赵荣林，560,900 股；李克林，478,500 股；赵向军，433,0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3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西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75,606,183.21	1,684,954,907.7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40,619,238.58	281,639,703.09
应收账款	45,451,204.63	43,896,033.79
应收款项融资	40,583,865.38	57,134,570.94
预付款项	4,937,158.64	4,135,674.2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792,975.78	5,115,063.6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9,568,294.32	108,495,548.8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551,356.10	17,567,733.82
流动资产合计	2,175,110,276.64	2,202,939,236.0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7,417,324.83	7,506,663.39
固定资产	2,087,289,323.92	2,101,250,585.27
在建工程	819,028,140.71	699,115,308.2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0,558,485.15	31,860,672.30
无形资产	499,373,102.22	504,901,786.7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9,314,374.17	9,314,374.17
长期待摊费用	237,548.83	316,731.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572,636.05	24,043,545.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9,087,393.18	154,756,496.5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14,878,329.06	3,533,066,164.01
资产总计	5,789,988,605.70	5,736,005,400.0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23,750.00	123,096,726.0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87,730,025.43	475,200,652.07
预收款项	837,350.10	680,620.77
合同负债	86,972,808.47	107,516,481.9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4,991,508.76	48,900,506.76
应交税费	53,604,491.91	64,701,139.48
其他应付款	209,903,627.47	224,840,363.3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053,567.42	16,278,315.76
其他流动负债	334,303,484.57	269,260,564.77
流动负债合计	1,290,420,614.13	1,330,475,371.0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60,052,645.83	117,097,770.8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1,749,777.83	22,395,114.80
长期应付款	38,096,206.63	38,332,810.2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8,497,909.05	8,395,069.39
递延收益	7,278,580.00	7,278,58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7,187,542.54	37,299,378.5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2,862,661.88	230,798,723.84
负债合计	1,463,283,276.01	1,561,274,094.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42,776,079.00	642,776,07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02,968,815.35	2,402,968,815.3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9,221,944.86	13,431,019.04
盈余公积	69,476,011.06	69,476,011.0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28,221,492.39	988,110,772.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262,664,342.66	4,116,762,697.07
少数股东权益	64,040,987.03	57,968,608.1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326,705,329.69	4,174,731,305.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789,988,605.70	5,736,005,400.07

公司负责人：胡世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凡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建林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3 月

编制单位：江西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 年第一季度	2023 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693,076,141.24	760,206,474.98
其中：营业收入	693,076,141.24	760,206,474.9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31,717,267.02	594,715,776.62
其中：营业成本	423,867,350.00	475,855,732.0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8,143,535.50	19,692,851.00
销售费用	32,580,223.62	30,272,931.28
管理费用	37,194,974.90	43,871,676.07
研发费用	19,947,082.77	18,479,943.38
财务费用	-15,899.77	6,542,642.88
其中：利息费用	1,834,404.53	6,845,930.08
利息收入	1,419,583.08	642,100.40
加：其他收益	10,700,595.93	7,516,448.4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9,431.25	-2,296,452.8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32,219.8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83.7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1,673,422.66	170,378,474.07
加：营业外收入	172,593.90	1,055,954.31
减：营业外支出	114,263.30	433,210.5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1,731,753.26	171,001,217.83
减：所得税费用	25,759,762.99	25,572,618.4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5,971,990.27	145,428,599.3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5,971,990.27	145,428,599.3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0,110,719.77	139,773,604.3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5,861,270.50	5,654,995.0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5,971,990.27	145,428,599.3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0,110,719.77	139,773,604.32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861,270.50	5,654,995.0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22	0.2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22	0.2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胡世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凡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建林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3 月

编制单位：江西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 年第一季度	2023 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35,705,196.30	689,457,108.7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83,347.04	89,972.9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50,426.87	26,184,848.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8,038,970.21	715,731,930.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4,226,628.65	421,728,106.2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2,275,004.49	53,042,304.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84,502,358.13	62,183,842.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810,036.77	34,679,390.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2,814,028.04	571,633,644.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224,942.17	144,098,286.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553.38	98,28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553.38	98,28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3,606,461.40	68,309,729.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606,461.40	68,309,729.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589,908.02	-68,211,444.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7,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7,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0	424,307,96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33,622.09	8,324,633.1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833,622.09	432,632,593.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1,833,622.09	-115,632,593.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46,322.52	101,685.5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9,352,265.42	-39,644,065.7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77,950,916.76	288,204,635.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68,598,651.34	248,560,569.91

公司负责人：胡世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龚凡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建林

（三）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江西省盐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5188　　证券简称：国光连锁　　公告编号：2024-005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2024 年 4 月 25 日在江西省吉安市青原区文天祥大道 8 号公司 5 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云玲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100%，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100%，议案获得通过。

全体监事对 2023 年年度报告进行审核后认为：

1、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2、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

3、未发现参与 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我们保证 2023 年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100%，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100%，议案获得通过。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根据公司实际财务和经营状况，并综合考虑全体投资者利益制定的，符合《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的规定，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100%，议案获得通过。

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证监会《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结合行业特性和实际经营需求，切实开展内控制度体系建设，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控制度，能够覆盖公司各项财务和经营管理工作，并合理、有效控制经营风险。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能够真实、客观地反映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同意《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六）《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100%，议案获得通过。

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况，同意《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七）《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2023 年度，监事按照其在公司任职的工作岗位领取薪酬，2023 年薪酬合计 76.37 万元（含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发放符合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本议案监事需回避表决，直接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100%，议案获得通过。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经营需要的，是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正常的经济行为，其交易行为有利于公司经营开展。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九）《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100%，议案获得通过。

监事会认为：在保证公司日常运营的前提下，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由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同意《关于公 2024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100%，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表决，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100%，议案获得通过。

监事会认为：根据公司 2024 年经营发展需要，为保证现金流量充足，公司及子公司赣州国光实业有限公司、宜春市国光实业有限公司、江西国光云创科技有限公司、江西国光云智商贸物流有限公司等 2024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100,000 万元的银行授信额度（敞口额度），并由控股股东根据银行需要提供融资担保，有利于公司融资的顺利实施，有利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本次担保上市公司对控股股东提供的担保保证不提供任何反担保，亦不收取任何费用，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和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 2024 年度银行融资计划并由控股股东提供融资担保。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关于公司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100%，议案获得通过。

监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 2023 年度审计过程中，工作勤勉尽责，坚持公允、客观、公正的态度，按时完成了公司的各项审计任务，同意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等服务。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同意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 100%，议案获得通过。

全体监事对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审核后认为：

1、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2、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

3、未发现参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我们保证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此公告。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

报备文件

（一）《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